

## 107 學年度學校「學習領域(學年)專業社群」申請總表

學校名稱	賀建國民小學		
負責窗口	莊雅惠	Email	cyh1105@tn.edu.tw
		電話	06-6891109#13
預期成效	1. 落實領域召集人設置及功能發揮，紮根學校課程發展。 2. 推廣108學年度領域備課社群，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學校正式老師與代理教師人數(概估)	正式老師含校長10人，代理老師2人		
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 學年會議名稱	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 學年會議名稱		人數(人員名單詳附件)
	國語文教學研究會		6人
	數學教學研究會		6人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校長：

賀建國民小學  
校長 蘇龍輝

說明：

1. 本章彙整表由學校承辦社群窗口填寫，若學校提出8個社群則會有8張附件
2. 12班以上每校申請5~9個社群。12班以下依學校需求提出申請(至少2個社群)。

## 107 學年度學校「學習領域(學年)專業社群」申請表(附表)

學校名稱	賀建國民小學						
召集人	鄭文潔		Email	whale6wj@tn.edu.tw			
			電話	06-6891109#26			
社群名稱	國語文教學研究會						
預期成效	1. 閱讀興趣逐步提升。 2. 寫作能力提升。 3. 學生基本能力檢測語文成績提升。						
社群成員	姓名		姓名		姓名		
	莊雅惠		楊嘉惠		陳明珠		
	鄭文潔		蘇惠菁		李冠霖		
實施期程 (學習領域或學年專業社群，每學期至少3次)	次	日期	時間	實施內容	地點或場地	講師/主持人	參加人數
	1	107.10	14:00-16:00	提升學習成效之教學策絡	會議室	內聘	6
	2	107.11	14:00-16:00	國語文命題技術	會議室	內聘	6
	3	107.12	14:00-16:00	學生學習診斷分析	會議室	內聘	6
	4	108.03	14:00-16:00	課程教學設計實作 (共同備課)	會議室	內聘	6
	5	108.04	08:00-10:00	國語文課程教學觀摩	教室	內聘	6
	6	108.05	14:00-16:00	國語文課程社群 校內成果發表	會議室	內聘	6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校長：

賀建國民  
校長 蘇龍輝

說明：

邀請講座請在該場次註明內聘或外聘(可先不列出姓名)、邀請輔導員請在該場次註明輔導委員或輔導夥伴，可先不列出姓名。

## 107 學年度學校「學習領域(學年)專業社群」申請表(附表)

學校名稱	賀建國民小學						
召集人	黃鈺雯		Email	ashley0924@tn.edu.tw			
			電話	06-6891109#23			
社群名稱	數學教學研究會						
預期成效	1. 了解學生學習與理解情形。 2. 提升學生合作討論與操作的模式。 3. 學生基本能力測驗數學成績提升。						
社群成員	姓名		姓名		姓名		
	蘇龍輝		林珈萱		黃鈺雯		
	夏莉玲		吳幸枝		簡瑞益		
實施期程 (學習領域或學年專業社群，每學期至少3次)	次	日期	時間	實施內容	地點或場地	講師/主持人	參加人數
	1	107.10	14:00-16:00	提升學習成效之教學策絡	教室	內聘	6
	2	107.11	14:00-16:00	數學命題技術	教室	內聘	6
	3	107.12	14:00-16:00	學生學習診斷分析	教室	內聘	6
	4	108.03	14:00-16:00	課程教學設計實作 (共同備課)	教室	內聘	6
	5	108.04	08:00-10:00	數學課程教學觀摩	教室	內聘	6
	6	108.05	14:00-16:00	數學課程社群 校內成果發表	教室	內聘	6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校長：

賀建國民小學  
校長 蘇龍輝

說明：

邀請講座請在該場次註明內聘或外聘(可先不列出姓名)、邀請輔導員請在該場次註明輔導委員或輔導夥伴，可先不列出姓名。

附件三

107 學年度學校「學習領域(學年)專業學習社群」申辦經費概算表

校名	臺南市賀建國民小學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1	外聘講座鐘點費		節	2,000		1. 授課時間每節為 50 分鐘，其連續授課 2 節者為 90 分鐘，未滿者減半支給。 2. 內聘及外聘講座鐘點費可於概算額度內核實相互勻支。
2	內聘講座鐘點費	4	節	1,000	4,000	
3	交通費					
4	出席費					以外聘學者專家為限，每次出席不逾 2,500 元。
5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6	印刷費	10	份	100	1,000	
7	教材教具及參考書籍費					不得超過 20%
8	膳食費(含茶水費)		人	80		過膳食時間方可編列膳食費加茶水費；未過膳食時間膳食費及茶水費均不可編列(中午 13:00，下午 6:00)。
9	雜支					不超過總經費 5%
	合計			5,000		
總計：新臺幣 伍仟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莊雅惠

會計主任

會計室  
主任 陳琮芳

校長

賀建國民小學  
校長 蘇龍輝

說明：「學習領域(學年)專業社群」以學校為單位撰寫一張經費概算表。